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				
主要产品名称	纤维编绕套管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14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8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0年2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启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德安佳龙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德安佳龙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5.7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1 万元	比例	1.02%
实际总概算	5005.7 万元	环保总投资	51 万元	比例	1.02%
项目情况说明	<p>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位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E115°48'15.64"，N 28°55'1.08"），租赁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年产 214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租赁厂房面积为 10640 平方米，租赁办公楼面积为 2360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综合办公楼等相关配套设施；主要设备包括 16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1 条备用生产线）、2 台玻璃纤维加捻机、4 台玻璃纤维导纱机、1 台搅拌机等主要及相应配套生产设备。项目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p> <p>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委托江西启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 23 日取得了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p>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p>(九永评审〔2020〕18号)。企业在实际生产根据市场需求,在4#厂房新增2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1备1用),根据变动内容,企业于2020年11月委托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p> <p>建设单位2020年9月委托资质单位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委托书见附件一)。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进行了现场勘察、收集资料,并制定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20年10月10日、10月11日根据监测方案对项目设施运行情况了检查和监测。根据检查及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验收监测报告表。</p>
验收监测依据	<p><b>法律法规:</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年1月1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8年1月1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年10月26日修正并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2018年12月29日修正并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 2020年9月1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2019年1月1日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第682号令, 2017年7月16日修订;</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年11月20日施行;</p> <p>(9) 《江西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2010年9月17日修正;</p> <p>(10)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水十条》), 国发[2015]17号, 2015年4月2日实施;</p> <p>(11)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发[2018]22号;</p>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19栋7楼邮政编码 332000

	<p>(12)《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74号，2016年12月20日；</p> <p>(13)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江西省2014年大气污染防治实施计划》的通知，赣环发〔2014〕6号；</p> <p>(14)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2018年4月23日；</p> <p>(15)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九江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2018年9月28日；</p> <p>(16)《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号；</p> <p>(17)《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0年夏秋季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攻坚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赣环大气〔2020〕6号；</p> <p>(18)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生态环境厅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助推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20条措施》的通知，赣环综合〔2020〕8号。</p> <p><b>技术规范：</b></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p> <p><b>工程文件：</b></p> <p>(1)《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11月；</p> <p>(2)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九永评审〔2020〕18号）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2020年4月23日；</p> <p>(3)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360425MA38QCUEXQ002W。</p> <p><b>其他文件：</b></p> <p>(1)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p>
<p><b>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项目环评批复（九永评审〔2020〕18号）要求，该项目的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p>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19栋7楼邮政编码 332000

## 别、限值

## 1.1 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外排废水执行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可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潦河。具体限值见表 1-3：

表 1-1 罗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除 pH 外，单位：mg/L）

项目	进水水质	标准来源
PH	6-9	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BOD <sub>5</sub>	300	
氨氮	50	
悬浮物	400	
动植物油	100	

## 1.2 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参照执行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中标准限值。颗粒物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中的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1-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烟囱高度 (m)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TVOC	15	40	/	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

表 1-3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
颗粒物	0.5	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TVOC	2.0	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

## 1.3 噪声

项目周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Leq: dB (A)

类别	评价标准[dB (A)]		标准来源
厂界噪声	时间	标准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	
	夜间	55	

#### 1.4 固废

一般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其修改清单,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 1.5 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永修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确认书(试行)(2020年2月26日), 项目污染物总量排放标准见表 1-5。

表 1-5 污染物总量排放标准

项目	污染物名称	限值	单位
废水	CODcr	0.072	t/a
	NH <sub>3</sub> -N	0.007	

表二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 2.1 工程建设内容

## 2.1.1.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及建设单位等

- (1) 项目名称：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 (2) 建设单位：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 (E115°48'15.64", N28°55'1.08")
- (5)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投资约 500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
- (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采取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

## 2.1.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厂房 4#厂房、5#厂房和办公楼，废水收集处理措施依托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公共设施，其余环保相关内容由企业自主负责监管，目前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及其污水处理设施已全部建设完成。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原辅料仓库、成品仓库等。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对照结果详见表 2-1。

表 2-2 主要建设内容对照情况表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4#厂房	1F, 层高 11.5m, 占地面积 2537m <sup>2</sup> , 内设 6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4#厂房	1F, 层高 11.5m, 占地面积 2537m <sup>2</sup> , 内设 8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新增两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其中一条备用)
	5#厂房	1F, 层高 11.5m, 占地面积 5566.76m <sup>2</sup> , 内设 8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5#厂房	1F, 层高 11.5m, 占地面积 5566.76m <sup>2</sup> , 内设 8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与环评一致
贮运过程	原料仓库	位于 4#厂房 1 层, 占地面积 200m <sup>2</sup>	原料仓库	位于 4#厂房 1 层, 占地面积 2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产品仓库	位于 4#厂房 1 层, 占地面积 50m <sup>2</sup>	产品仓库	位于 4#厂房 1 层, 占地面积 5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 层, 占地面 2360m <sup>2</sup>	办公楼	1 层, 占地面 2360m <sup>2</sup> ; 位于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办公楼 2 层	与环评一致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管网给水, 总用水量为 1800m <sup>3</sup> /a	给水	市政管网给水, 总用水量为 825m <sup>3</sup> /a	用水量减少
	排水	市政排水	排水	市政排水	/
	供电	总用电量 21.6 万 kwh/a	供电	总用电量 21.6 万 kwh/a	/
环保工程	噪声	隔声、减振	噪声	隔声、减振	/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仓库 5m <sup>2</sup> , 危险废物暂存库 5m <sup>2</sup> , 位于 4#厂房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 20m <sup>2</sup> , 位于 4#厂房西面, 危险废物暂存库 10m <sup>2</sup> , 位于 4#厂房内西北角	一般固废和危废仓库的面积增加
	废气	有机废气: 2 套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通过 2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废气	有机废气: 5#厂房 1 套集气罩+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4#厂房 1 套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5#厂房有机废气处理在 UV 光解设备前添加水喷淋装置
	废水	化粪池	废水	化粪池	依托原有

## 2.2 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址位于永修县马口产业园, 租赁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厂房进行建设, 所在地中心地理位置为东经 115°48'15.64", 北纬 28°55'1.08"。根据现场勘查, 项目东、西、北面均为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详细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本项目为大门位于厂区南面; 由南向北, 依次为 5#生产厂房、4#生产厂房, 办公楼位于东面, 危废仓库位于 4#生产厂房内西北角。具体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二。

## 2.3 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与环评对照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对照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14 条	16 条	4#车间 8 条生产线 (7 用 1 备), 5#车间 8 条生产线
2	玻璃纤维加捻机	2 台	2 台	/
3	玻璃纤维导纱机	4 台	4 台	/
4	搅拌机	1 台	1 台	/

## 2.4 产品方案

经调查, 公司实际产品规模与环评对照情况见表 2-1。

表 2-1 主要产品结构对照情况表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m)	环评年产量	现年产量(万	年生产	备注
------	----------	-------	--------	-----	----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万 m)	m)	时数	
纤维编绕套管	70*1.8	200	214	2400h/a	新增两条生产线 (1 备 1 用)

##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经现场调查，主要原辅料、能源消耗与环评对照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料、能源消耗对照情况表

项目	名称	规格/物料性状	包装方式	环评年用量 (t/a)	实际年用量 (t/a)	来源
原辅材料	不饱和聚酯树脂	液态	桶装	320	342	外购
	玻璃纤维纱	100%/固态	袋装	2000	2142	外购
	不饱和聚酯树脂阻燃剂 (无卤有机磷化合物)	液态	桶装	24	25.7	外购
	FRP 内脱模剂	液态	桶装	4	4.28	外购
能源消耗	水	液态	/	1800	1800	市政自来水
	电	/	/	21.6 万 kwh/a	23 万 kW·h/a	市政电网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危险特性	储存量 (t/a)
1	玻璃纤维 (无碱玻璃纤维)	为无碱玻璃纤维,熔点 680℃,沸点 1000℃,密度 2.4~2.7g/cm <sup>3</sup> 。抗拉强度在标准状态下是 6.3~6.9g/d,湿润状态 5.4~5.8 g/d。密度 2.54。耐热性好,温度达 300℃时对强度没影响,其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硅、氧化铝、氧化钙、氧化硼、氧化镁、氧化钠等,氧化钠 0%~2%,R2O 含量小于 0.8%,是一种铝硼硅酸盐成分,化学稳定性、电绝缘性能、强度都很好	/	90
2	不饱和聚酯树脂阻燃剂	不饱和聚酯树脂阻燃剂为无色透明液体,成分是磷酸酯,磷含量≥20%,具有阻燃效果好、成本低、简化生产工艺的优点。可阻燃不饱和聚酯树脂、玻璃钢树脂、环氧树脂、呋喃树脂、苯丙树脂等	急性经口毒性类别 4, 吞咽有害	1
3	不饱和聚酯树脂	黏稠状液体;颜色:浅黄色;固含量:10%;比重(25℃):1.04g/cm <sup>3</sup> ;粘度:400mPa·s;闪点:23℃;介电常数:4.4;介电损耗:0.11;电气强度:40KV/mm;防潮性:优;适用温度:-50~+100;耐溶性:良;防霉性:良。成型时会有刺激气味产生	易燃液体,大鼠经口 LD50 为 1.0g/kg,吸入后有明显的,使用时应戴防护眼镜	15
4	FRP 内脱模剂	无色透明粘性液体,主要成分为磷酸酯、聚乙烯醇等,酸酯 80%,聚乙二醇 20%,闪点大于 70%,在正确的使用和存储条件下是稳	LC50——50% 致死浓度	0.2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定的，禁止和强氧化物，强酸存放一起

## 2.5 公用及辅助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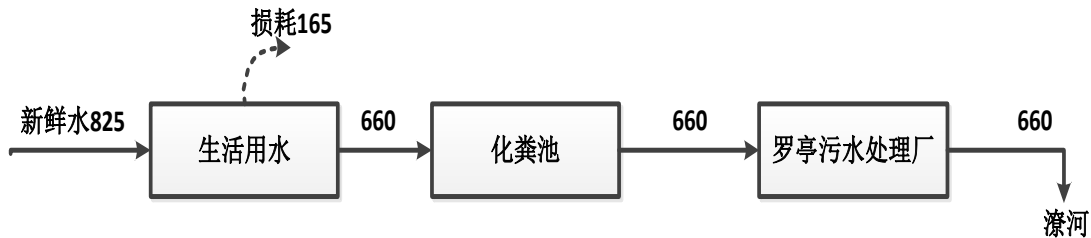
给水：由市政管网供给。

排水：本项目排水方案采用雨污分流原则。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达标外排。

供电：项目用电由工业园区电网统一供给，年用电总量为 23 万 kwh。

## 2.6 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其中 15 人在厂内食宿），年生产 300 天，其中生活用水量为 825t/a，年排水量为 660t/a，水平衡图详见下图。



单位：m<sup>3</sup>/a

图 2-1 项目水量平衡图

## 2.7 生产项目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2.7.1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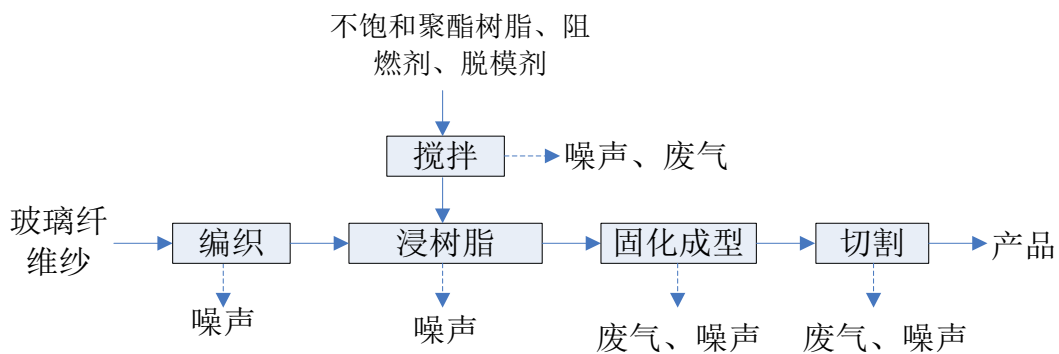


图 2-2 纤维编绕套管生产工艺流程图

###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外购的不饱和聚酯树脂、阻燃剂、脱模剂经搅拌机搅拌，外购的玻璃纤维纱经

编织机编织形成管状半成品，搅拌好的树脂经管道抽到编织机上对管状半成品进行浸树脂，然后通过编织机自带加热系统进行加热（170℃左右）固化成型，最后切割形成产品。

（1）搅拌：外购的不饱和聚酯树脂、阻燃剂、脱模剂及切割工序收集的粉尘通过管道抽入搅拌机内进行搅拌，搅拌时真空密封，且搅拌好的树脂也通过管道抽到编织机上。此工序会产生噪声及非甲烷总烃（由于搅拌机密封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管道由固化工序处排放）。

真空搅拌机工作原理是把物料放到搅拌锅中以后，通过锅内搅拌上的聚四氟乙烯刮板(刮板始终迎合锅形体，扫净挂壁粘料)，使它不断产生新的界面，锅盖采用液压升降式。出料方式主要是锅体翻转倾倒地。在运作中通过对锅夹层内不断的进行加水来实现对物料的加温，加热的温度可以随时显示。在夹层内接入冷却水便可以对物料进行冷却。

（2）编织：玻璃纤维纱经编绕机编织形成管状半成品。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3）编制浸树脂：搅拌好的树脂经管道抽到编织机上对编织好的管状半成品进行浸树脂。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4）固化成型：带有树脂的管状半成品在编织机内通过加热（170℃左右）固化成型。此工序会产生噪声、非甲烷总烃。

（5）切断：出管速度为每分钟0.4米，每条管6米长，切割机每隔15分钟切割一次。此工序会产生噪声、粉尘，经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搅拌工序。

### 2.7.2 产污来源

①废气：废气主要为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有机废气计）及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

②废水：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

③噪声：主要来源于玻璃纤维加捻机、玻璃纤维导纱机等过程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④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次品、废原料桶、废气处理过程中的废活性炭和废 UV 灯管、生活垃圾等。

## 2.8 项目变动情况

对比环评内容，主要发生以下变动：

表 2-7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项目	变动前内容	变动后内容	变动缘由
生产规模	200 万米/年	214 万米/年	满足市场需求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主要原辅材料	不饱和聚酯数脂：320t/a 不饱和聚酯数脂阻燃剂（无卤有机磷化合物）：24t/a 玻璃纤维纱：2000t/a FRP 内脱模剂：4t/a	不饱和聚酯数脂：342t/a 不饱和聚酯数脂阻燃剂（无卤有机磷化合物）：25.7t/a 玻璃纤维纱：2142t/a FRP 内脱模剂：4.28t/a	产品规模发生变化，导致原料、设备增加和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
设备	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14 条	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 16 条	
污染物排放量	废气 TVOC：0.12t/a 固废 边角料、次品：1t/a	TVOC：0.128t/a 边角料、次品：1.07t/a	

根据江西省环保厅评估中心《建设项目（污染型）重大变动判定原则（修改稿）》，对本次变更进行判定，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重大变动判定

序号	重大变动情形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1	项目生产规模增大 30%（含）以上，或生产原料新增危废类别	变动后生产规模增大 7%	否
2	项目生产规模增大 30% 以下，项目性质（原料或原料危废代码、产品方案、建设内容等）、生产工艺及设备变化，导致相应环境要素评价等级增加、新增污染因子，或未新增污染因子但相关污染物产生量增加量大于原环评确定量 10%（含）以上	变更后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污染物产生量增加 7%	否
3	项目地点、总图布置（含排气筒配置、废水排口等）变化，导致相关环境要素评价范围变化 30%（含）以上、评价范围内新增环境敏感目标，或评价范围靠近环境敏感目标且增加环境风险	有关环境要素评价范围不变，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不变	否
4	环保设施变化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二次污染新增污染因子或排放量增加 10%（含）以上	项目相关治理措施不发生变化、排放量增加 7%	否
5	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及装置、地点（含总平面布置）、环境保护措施五项中有三项（含）以上发生非重大变动	项目生产规模增大 7%，其他不变	否
6	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后发生变动。	已经通过审批，未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否
7	项目厂址变化直线距离超过 5km，或接纳水体变化	厂址不变，接纳水体不变	否
8	项目生产规模增大 1 倍（含）以上	变动后生产规模增大 7%	否

根据上表判定，本项目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作为非重大变动，按要求单独编制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经确认后纳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建设单位已于 2020 年 11 月委托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经确认纳入本次验收管理。

## 2.9 项目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具体环保投资计划与实际费用对照情况见表 2-8。

表 2-8 项目环保投资对照表 单位：万元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序号	项目	环评设计	环评预算经费 (万元)	实际建成项目	实际投资额度 (万元)
1	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后有机废气进入 2 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最后经 2 根 5m 高排气筒 (1#、2#) 外排	20	5# 厂房 1 套集气罩+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4# 厂房 1 套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20
		切割粉尘经切割机自带粉尘收集系统	2	切割粉尘经切割机自带粉尘收集系统	2
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罗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罗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2
3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振、隔声、吸声	5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振、隔声、吸声	5
4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库	10	在 4# 厂房西北角隔出 10 m <sup>2</sup> 的危废暂存间	10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库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库	
5	风险防范	消防设施等	2	消防设施等	2
6	绿化		10		10
合计			51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流程

### 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660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进入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潦河。

### 3.2 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有机废气计）及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

①搅拌及固化工序固化炉加热固化树脂过程会产生一定有机废气 TVOC，5#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经一套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4#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经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②切割粉尘：玻璃纤维编织缠绕拉挤电力保护套管在切割机中全密闭切割，无粉尘外排，产生的粉尘颗粒较大，经沉降后可全部进入切割机下方集尘槽中，定期收集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 （2）无组织废气

未经集气罩收集的挥发有机废气在生产厂房内呈无组织形式排放。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减少排放：

①产生废气环节尽量密闭，提高有机废气的收集率，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②加强运行管理和环境管理，提高工人操作水平，通过宣传增强职工环保意识，积极推行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多种措施并举，减少污染物排放。

③采用质量可靠的设备、管道、阀门及管路附件，加强运行管理，及时更换相关零部件，减少装置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降低废气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

④在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同时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绿化，在厂区空地和道路两边种植花草树木。

### 3.3 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搅拌机、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玻璃纤维加捻机、玻璃纤维

导纱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源设备都摆放在车间内，做好设备日常润滑等维护保养工作，通过墙体隔音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外噪声将有大幅度的减弱。并且，在厂内种植绿化，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次品、废原料桶、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 UV 灯管、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具体固体废物产生量对照与处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分类编号	环评预计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边角料、次品	机加工	-	1.07	1.07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废原料桶	包装	HW49 900-041-49	0.5	0.5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交由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处置
3	废 UV 灯管	UV 光解装置	HW29 900-024-29	0.01	0.01	
4	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设备	HW49 900-041-49	4.3	2.3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6	6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在 4# 厂房西面隔出 1 间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10m<sup>2</sup>），用于暂存危险废物，并与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签订协议。

关于危废暂存库建设情况如下：

- （1）危废暂存库门口张贴危险废物标示和危险信息牌；
- （2）危废暂存库密闭建设，库房大门上锁管理，钥匙由专人专管；
- （3）危废暂存库内危废暂存区域与过道设立围堰隔断，危废暂存区域地面及墙面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防止渗漏和腐蚀，所有危险废物置于托盘中。
- （4）墙上张贴危废名称，危废包装完整、不泄露，每个包装外贴有危废标签，标签上记录了危废名称、主要成分、数量、危险特性和安全措施、入库日期、重量、责任人及联系方式等；
- （5）建立每种危废出入库管理台账，并悬挂于室内。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1、项目概况**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 万元租赁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租赁厂房面积为 10640 平方米，租赁办公楼面积为 2360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综合办公楼等相关配套设施；主要设备包括 14 条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2 台玻璃纤维加捻机、4 台玻璃纤维导纱机、1 台搅拌机等主要及相应配套生产设备。

**2、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质量现状和声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可知：评价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非达标区，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北潦河水体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标准；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

**3、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淘汰类项目，属允许类；永修县行政审批局已同意对该项目进行备案立项，备案文号：永行审投字[2019]150 号，统一项目代码为：2019-360425-41-03-020378。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项目处于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旁，项目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符合永修县工业园规划。

**4、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旁，租赁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厂房，项目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东、南侧均为空地，选址可行。项目用地符合用地规划，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相对轻微，经采取相应污染治理措施后，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项目选址较为合理。

**5、环境影响分析****(1) 废气**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项目大气污染物（车间无组织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占标率最大值为 0.8%，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中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营运期项目外排废水生活污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SS、NH<sub>3</sub>-N 等。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潦河，减轻对受纳水体的影响。

#### （3）噪声

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及辅助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基础减振和墙体衰减等措施后，本项目所在地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域标准中的要求。

故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对敏感点影响不明显。

#### （4）固废

营运期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改单）中的管理要求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严格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的相关标准要求；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做到日产日清。项目固体废物经综合利用以及处理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利用及处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5）环境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后，项目的风险处于可接受的水平。

### 4.2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2020 年 4 月 23 日由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九永评审〔2020〕18 号）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结论、建议、专家审查意见及专家组长复核意见，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治理设施前提下，同意你公司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目标措施进行建设。项目位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租赁江西宏晟配售电有限公司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 48'15.64"；北纬 28° 55'1.08"。项目占地面积 18000 平方米，项目东、南、西、北面均为江西宏晟配售电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项目总投资 500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

二、该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 万米规格为 70m\*1.8m 的纤维编绕套管。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投资应纳入项目总投资并专款专用。

三、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库及危废暂存库等。

四、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设及建成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必须严格按《报告表》中的规定达标排放。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设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送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各类工艺废气污染物的性质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效率应满足需要，排气筒高度、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平台须符合国家有关要求。项目废气主要为 4#厂房、5#厂房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 VOCs 等。4#厂房、5#厂房产生的 VOCs 分别拟采取“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分别经 15 米高 1#排气筒、2#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执行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中相应标准。通过加强运行管理、增强通风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隔振、减振、隔声、绿化等治理措施，使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处理和处置，并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管理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废原料桶、废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需交由有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 4#厂房、5#厂房边界外 50 米，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

六、按规定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制定好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厂内应有一套紧急事故状态下的应急对策和应急设备及物资，防止环境事故发生，造成周边环境污染。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满足我局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八、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九、你公司应对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存在瞒报、假报行为，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十、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中确定的建设内容。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已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我局监察大队将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环境监察。

## 表五 验收监测分析及质量保证

## 5.1 验收监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最低检测浓度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水 (含 大气 降水) 和废 水	pH 值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第三篇第一章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LS-052-0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COD 消解器 /JC-102C	LS-029-01 LS-029-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SPX-150BIII	LS-028-0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	电子天平/LS220A	LS-027-0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SP-756P	LS-008-02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JLBG-125U	LS-009-01
环境 空气 和废 气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1-0.01 mg/m <sup>3</sup>	气质联用仪 /GCMS-QP2010SE	LS-101-01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44-2013	0.3-1.0 μ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sup>3</sup>	电子天平/FA2004B	LS-026-02
噪声和振动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LS-017-04

## 5.2 人员能力

现场监测及实验室检测由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通过省级和国家计量认证。参与现场监测的监测人员及实验室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5.3 质控样结果统计、仪器校准结果统计

## 5.3.1 水质控样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水质采样应现场采集 10% 密码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加测 10% 的平行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不低于 5% 的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不低于 5% 的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表 5-2 水质质控样品分析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质控样品			结果判定
		批号	测试结果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标准样品	PH	B20200100803-3	7.35	7.34±0.06	合格
	PH	B20200100803-3	7.35	7.34±0.06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0200100104-1	127mg/L	130±9mg/L	合格
	化学需氧量	B20200100104-1	127mg/L	130±9mg/L	合格
	生化需氧量	B20190100608-1	122mg/L	118±10mg/L	合格
	生化需氧量	B20200102006-1	63.7mg/L	67.8±6.4mg/L	合格
	动植物油	B20190101109-2	9.25 ug/L	9.9±0.8 ug/L	合格
	动植物油	B20200100502-3	9.25 ug/L	9.9±0.8 ug/L	合格
	氨氮	B20200101302-3	7.03 mg/L	7.17±0.42mg/L	合格
	氨氮	B20200101302-3	7.04 mg/L	7.17±0.42mg/L	合格

本项目质控样结果均符合相关质控管理要求。

### 5.3.2 气体采样器

废气采样时保证采样系统的密封性，测试前气密性检查、校零校标；选择合适的方法尽量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了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可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表 5-3 烟尘烟气综合采样仪质控校核表

（烟尘采气流量）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明华 YQ3000-C LS-012-08								
	核查日期：2020 年 9 月 20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智能综合标准仪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仪器示	实测流	示值误	仪器示	实测流	示值误	仪器示	实测流	示值误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值 L/min	量 L/min	差 %FS	值 L/min	量 L/min	差 %FS	值 L/min	量 L/min	差 %FS
核查结果	20	20.5	2.4	20	20.6	2.9	20	20.5	2.4
	40	39.6	-1.0	40	39.5	-1.3	40	39.4	-1.5
	50	49.2	-1.6	50	49.6	-0.8	50	49.4	-1.2
量程	60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 (烟气标定)

被校准器名称	指标	单位	标气浓度	仪器示值	相对误差%	质控指标稳定度%	评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S-012-03	O <sub>2</sub>	%	5	4.9	-2	±5%	合格
			12	12.2	1.7	±5%	合格
			21	20.8	-1.0	±5%	合格
	SO <sub>2</sub>	mg/m <sup>3</sup>	200.8	207	3.1	±5%	合格
			800.3	812	1.5	±5%	合格
			2004.4	2027	1.1	±5%	合格
	NO	mg/m <sup>3</sup>	300.2	295	-1.7	±5%	合格
			604	600	-0.7	±5%	合格
			1010.2	1026	1.6	±5%	合格
	NO <sub>2</sub>	mg/m <sup>3</sup>	40.9	42	2.7	±5%	合格
			97.9	94	-4.0	±5%	合格
			500.9	515	2.8	±5%	合格
	CO	mg/m <sup>3</sup>	995.9	990	-0.6	±5%	合格
			2511.3	2481	-1.2	±5%	合格
			3990	3962	-0.7	±5%	合格

表 5-4 大气粉尘综合采样仪质控校核表

## (粉尘采气流量)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6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7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核查结果	60	58.7	2.2	60	58.5	2.6	60	59.0	1.7	60	61.2	-2.0
	100	102.4	-2.3	100	100.9	-0.9	100	101.7	-1.7	100	101.9	-1.9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缠绕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7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7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核查结果	60	61.2	-2.0	60	60.4	-0.7	60	60.9	-1.5	60	61.4	-2.3
	100	98.0	2.0	100	98.2	1.8	100	97.9	2.1	100	98.5	1.5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8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核查结果	60	58.4	2.7	60	61.2	-2.0	60	58.7	2.2	60	61.3	-2.1
	100	97.8	2.2	100	98.	1.8	100	97.3	2.8	100	102.1	-2.1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9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核查结果	60	58.3	2.9	60	58.7	2.2	60	57.8	3.8	60	59.2	1.4
	100	97.3	2.8	100	96.4	3.7	100	102.7	-2.6	100	97.7	2.4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10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FS
核查结果	60	58.1	3.3	60	57.4	4.5	60	58.4	2.7	60	57.9	3.6
	100	96.4	3.7	100	97.2	2.9	100	102.3	-2.2	100	98.4	1.6
技术要求	±5%FS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 (大气采气流量)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6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7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崂应 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A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5.1	2.5	200	194.9	2.6	200	196.4	1.8	200	197.0	1.5
	500	508.4	-1.7	500	510.4	-2.0	500	511.2	2.2	500	509.3	-1.8
	1000	982.4	1.8	1000	980.2	2.00	1000	981.0	1.9	1000	979.6	-2.1
B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6.0	2.0	200	197.5	1.3	200	195.6	2.2	200	195.4	2.4
	500	502.7	-0.5	500	491.3	1.8	500	490.8	1.9	500	495.3	0.9
	1000	990.8	0.9	1000	992.3	0.8	1000	986.4	1.4	1000	985.2	1.5
技术要求	±5%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7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7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A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6.7	1.7	200	197.0	1.5	200	196.2	1.9	200	197.8	1.7
	500	508.1	-1.6	500	507.3	-1.4	500	510.4	-2.0	500	511.5	-2.2
	1000	989.3	1.1	1000	985.4	1.5	1000	984.1	1.6	1000	981.9	1.8
B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8.4	0.8	200	203.0	-1.5	200	201.9	-0.9	200	202.1	-1.2
	500	496.7	0.7	500	495.8	0.8	500	494.2	1.2	500	493.0	1.4
	1000	976.5	2.4	1000	975.8	2.5	1000	980.3	2.0	1000	979.7	2.1
技术要求	±5%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8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A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3.4	3.4	200	195.2	2.5	200	196.3	1.9	200	197.3	1.4
	500	482.3	3.7	500	484.7	3.2	500	492.3	1.6	500	514.7	-2.9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1000	966.3	3.5	1000	973.4	2.7	1000	978.4	2.2	1000	1021.2	-2.1	
B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207.2	-3.5	200	204.3	-2.1	200	197.2	1.4	200	196.3	1.9	
	500	512.3	-2.4	500	489.2	2.2	500	481.7	3.8	500	507.9	1.6	
	1000	1023.4	-2.3	1000	989.4	1.1	1000	976.4	2.4	1000	982.1	1.8	
技术要求	±5%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09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A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4.7	2.7	200	196.3	1.9	200	202.7	-1.3	200	203.4	-1.7
		500	482.7	3.6	500	489.7	2.1	500	493.4	1.3	500	511.2	-2.2
1000		986.4	1.4	1000	977.4	2.3	1000	989.4	1.1	1000	1024.3	-2.4	
B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203.4	-1.7	200	204.2	-2.1	200	197.3	1.4	200	196.7	1.7	
	500	207.9	-1.6	500	485.4	3.0	500	486.9	2.7	500	492.3	1.6	
	1000	1021.3	-2.1	1000	981.4	1.9	1000	987.2	1.3	1000	992.3	0.8	
技术要求	±5%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核查内容	仪器型号：崂应 2050 编号：LS-011-10 核查日期：2020 年 6 月 26 日 核查周期：6 个月 核查装置：综合流量校准器 型号：8040 编号：LS-016-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仪器示值 L/min	实测流量 L/min	示值误差 %S	
	A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194.3	2.9	200	207.2	-3.5	200	194.8	2.7	200	196.2	1.9
		500	482.7	3.6	500	489.4	2.2	500	510.4	-2.0	500	513.4	2.6
1000		968.4	3.3	1000	977.4	2.3	1000	970.4	3.1	1000	1021.3	-2.1	
B 进口 核查结果	200	206.3	-3.1	200	196.2	1.9	200	197.3	1.4	200	203.4	-1.7	
	500	511.7	-2.3	500	482.4	3.6	500	483.7	3.4	500	485.4	3.0	
	1000	984.3	1.6	1000	982.7	1.8	1000	977.4	2.3	1000	1016.3	-1.6	
技术要求	±5%												
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 5.3.3 噪声仪

声级计经计量噪声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记录上反映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监测时的风速，监测时加带风罩，监测前后用标准声源对仪器进行校准，校准结果不超过 0.5dB。声级计校准结果见下表。

表 5-7 声级计质控校核表

仪器名称	校准前仪器读数 dB(A)	偏差值	校准后仪器读数 dB(A)	指标	评价
声级计	93.7	-0.3	94.0	94.0±0.5dB(A)	合格
AWA6228 LS-017-04	93.8	-0.2	94.0	94.0±0.5dB(A)	合格

#### 5.4 数据审核

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6.1 验收监测内容

## 6.1.1 废水监测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外排废水执行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可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的规定和要求，对污水采样监测。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表 6-1 所示，详见附图四。

表 6-1 生活污水监测点位布设

监测点布设	编号	监测点位置
		★1
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1 监测项目：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动植物油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 6.1.2 废气监测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

## (1) 有机废气监测点位布设

4#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净化后的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5#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净化后的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切割产生的粉尘颗粒较大，经沉降后可全部进入切割机下方集尘槽中，定期收集后回用于搅拌工序。具体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6-2，详见附图四。

表 6-2 有机废气监测点位布设

监测点布设	编号	监测点位置
	1#◎	4#厂房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口
	2#◎	4#厂房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出口
	3#◎	5#厂房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口
	4#◎	5#厂房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出口
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VOCs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一天监测 3 次，记录工况，同时测排气筒高度及出口口径、烟气流量、温度	

## (2) 无组织废气

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规定和要求，在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布设情况根据监测当天风向确定。监测布点和监测因子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见表 6-3，详见附图四。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

监测点布设	编号	监测点位置
	○1	厂界上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颗粒物、VOCs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间隔 2 小时，连续 1 小时采样计平均值。记录工况，同步记录气象条件	

### 6.1.3 噪声监测

分别在厂界东、南、西、北厂界四周 1m、高 1.2 米处各布设 1 个监测点，监测点具体位置见表 6-4，详见附图四。

**表 6-4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

监测点布设	编号	测点位置及功能
	N1	厂界东外 1 米
	N2	厂界南外 1 米
	N3	厂界西外 1 米
	N4	厂界北外 1 米
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各监测点在昼间、夜间各监测 2 次。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及监测结果

## 7.1 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验收监测期间，实际运行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日期	项目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实际处生产能力	负荷
2020.10.10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年产214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日产5400米纤维编绕套管	76%
2020.10.11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年产214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日产5400米纤维编绕套管	76%
2020.11.25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年产214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日产5450米纤维编绕套管	76%
2020.11.26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	年产214万米纤维编绕套管	日产5450米纤维编绕套管	76%

## 7.2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7-2。

表 7-2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日期	气温 (°C)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气压 (kpa)	主导风向	天气状况
2020年11月25日	8.9-15.4	73-80	0.4-2.1	102.3-102.6	西南	阴
2020年11月26日	12.4-17.5	68-73	0.4-1.3	102.3-102.5	西南	阴

## 7.3 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监测结果数据见表 7-3。

表 7-3 生活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生活污水总排口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1日						
	14:05	15:07	16:11	17:13	14:14	15:18	16:21	17:24			
pH值 (无量纲)	7.26	7.30	7.19	7.17	7.12	7.09	7.17	7.20	7.19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23	104	112	98	127	121	131	114	116	220	达标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生化需氧量 (mg/L)	36.4	32.5	31.4	29.3	39.1	38.7	38.6	37.2	35.4	1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6	13	18	15	19	16	17	14	16	200	达标
氨氮 (mg/L)	16.2	15.8	16.0	16.0	14.6	14.7	14.4	14.4	15.3	2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2.44	2.47	2.55	2.59	2.63	2.64	2.67	2.69	2.59	100	达标
样品性状	无色、微臭、微浊				无色、微臭、微浊				/	/	/

按表 7-3 数据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总排口各污染因子监测结果最大值：pH 为 7.30，化学需氧量为 13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39.1mg/L、悬浮物为 19mg/L、氨氮为 16.2mg/L、动植物油为 2.69mg/L，排放浓度均低于罗亭污水处理厂进水接管标准。

## 7.4 废气监测结果

### 7.4.1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7-8。

表 7-7 4#厂房有机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时间			检测结果		
			VOCs		标干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 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4#厂房 UV 光解+ 活性炭净 化装置进 口	2020-11-25	14:02	9.92	0.37	37575
		15:00	12.3	0.44	36021
		16:03	12.2	0.46	37355
	2020-11-26	12:00	12.2	0.45	36779
		13:17	12.2	0.43	35313
		14:15	12.7	0.48	37922
进口最大时均值			12.7	0.48	37922
4#厂房 UV 光解+ 活性炭净 化装置出 口	2020-11-25	14:10	1.45	0.05	33089
		15:08	1.24	0.04	30721
		16:09	1.47	0.05	31333
	2020-11-26	12:18	1.53	0.05	32148
		13:22	1.48	0.05	30614
		14:23	1.39	0.04	31538
出口最大时均值			1.53	0.05	32148
处理效率			90%		/
标准限值			40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

由表 7-7 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 4#厂房废气中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1.53mg/m<sup>3</sup>，废气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DB36-1101.4-2019) 表 1 中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置装置处理效率为：VOCs 90%。

表 7-8 5#厂房有机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时间			检测结果		
			VOCs		标干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 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5#厂房 UV 光解+ 活性炭净 化装置进 口	2020-11-25	14:21	11.6	0.42	35984
		15:17	13.6	0.46	34129
		16:18	12.6	0.46	36882
	2020-11-26	12:30	13.1	0.51	39001
		13:38	13.5	0.50	36885
		14:38	12.7	0.48	38001
进口最大时均值			13.6	0.51	39001
5#厂房 UV 光解+ 活性炭净 化装置进 口	2020-11-25	14:30	1.42	0.04	29477
		15:23	1.40	0.04	27871
		16:28	1.51	0.05	30109
	2020-11-26	12:40	1.36	0.05	34310
		13:47	1.28	0.04	31781
		14:48	1.34	0.05	35701
出口最大时均值			1.51	0.05	35701
处理效率			90%		/
标准限值			40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

由表 7-8 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 5#厂房废气中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1.51mg/m<sup>3</sup>，废气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 表 1 中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置装置处理效率为：VOCs 90%。

#### 7.4.2 厂界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数据见表 7-9。

表 7-9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分析项目及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 达标
			厂区 上风 向 1	厂区 下风 向 2	厂区下 风向 3	厂区下 风向 4		
颗粒物 (mg/m <sup>3</sup> )	2020-11-25	12:00-13:00	0.188	0.193	0.181	0.174	0.5	达标
		13:20-14:20	0.222	0.204	0.188	0.193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14:40-15:40	0.294	0.255	0.261	0.298		
		16:00-17:00	0.244	0.231	0.204	0.199		
	2020-11-26	11:50-12:50	0.203	0.199	0.232	0.235		
		13:15-14:15	0.197	0.195	0.212	0.208		
		14:30-15:30	0.255	0.352	0.338	0.224		
		16:00-17:00	0.232	0.226	0.233	0.231		
VOCs (mg/m <sup>3</sup> )	2020-11-25	12:30-12:40	ND	ND	ND	ND	2.0	达标
		13:30-14:40	ND	ND	ND	ND		
		14:30-14:40	ND	ND	ND	ND		
		15:30-15:40	ND	ND	ND	ND		
	2020-11-26	11:50-12:00	ND	ND	ND	ND		
		13:00-13:10	ND	ND	ND	ND		
		14:00-14:10	ND	ND	ND	ND		
		15:00-15:10	ND	ND	ND	ND		

根据表 7-9 监测数据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VOCs 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浓度限值要求。

## 7.5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3。

表 7-1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及编号	测量时间及结果 Leq[dB(A)]			
	2020 年 10 月 10 日		2020 年 10 月 11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外 1 米	58.2	43.3	56.3	44.4
厂界南外 1 米	55.5	45.4	55.0	43.4
厂界西外 1 米	59.3	47.1	60.2	48.0
厂界北外 1 米	56.0	45.5	54.9	43.8
标准限值	65	55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表 7-13 监测数据可知，项目厂界东、南、西、北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60.2dB (A)，项目厂界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8.0dB (A)，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7.6 排放总量计算

### （1）废水

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其中 15 人在厂内食宿），年生产 300 天，污水总排放量  $660\text{m}^3/\text{a}$ ，按污水验收监测最大浓度值，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131\text{mg/L}$ 、氨氮排放浓度为  $16.2\text{mg/L}$ ，化学需氧量产生量为  $0.086\text{t/a}$ ，氨氮产生量为  $0.01\text{t/a}$ ；污水接入市政管网，进入罗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潦河。排入外环境的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50\text{mg/L}$ 、氨氮排放浓度为  $5\text{mg/L}$ ，所以外环境化学需氧量  $0.033\text{t/a}$ ，氨氮  $0.003\text{t/a}$ 。

综上，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约为  $0.033\text{t/a} \leq 0.072\text{t/a}$ ，氨氮排放总量约为  $0.003\text{t/a} \leq 0.007\text{t/a}$ ，满足总量确认书要求。

### （2）废气

本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4#厂房挥发性有机废气排口，实测风量平均为  $31573\text{m}^3/\text{h}$ ，按废气验收监测最大浓度值，即 VOCs 排放浓度为  $1.53\text{mg}/\text{m}^3$ 。

计算：VOCs： $1.53\text{mg}/\text{m}^3 \times 31573\text{m}^3/\text{h} \times 300\text{d}/\text{a} \times 8\text{h}/\text{d} \times 10^{-9} = 0.12\text{t/a}$

5#厂房挥发性有机废气排口，实测风量平均为  $31541\text{m}^3/\text{h}$ ，按废气验收监测最大浓度值，即 VOCs 排放浓度为  $1.51\text{mg}/\text{m}^3$ 。

计算：VOCs： $1.51\text{mg}/\text{m}^3 \times 31541\text{m}^3/\text{h} \times 300\text{d}/\text{a} \times 8\text{h}/\text{d} \times 10^{-9} = 0.11\text{t/a}$

综上，VOCs 排放总量约为  $0.23\text{t/a}$ 。



##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 8.1 “三同时”执行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江西启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 23 日取得了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编绕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九永评审〔2020〕18 号）（见附件 3）。

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8.2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经检查，项目基本落实了九江市永修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意见，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1）废水治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接至罗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2）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有机废气计）及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

①搅拌及固化工序固化炉加热固化树脂过程会产生一定有机废气 TVOC，5#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经一套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4#厂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经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②切割粉尘：玻璃纤维编织缠绕拉挤电力保护套管在切割机中全密闭切割，无粉尘外排，产生的粉尘颗粒较大，经沉降后可全部进入切割机下方集尘槽中，定期收集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 （3）无组织废气

未经集气罩收集的挥发有机废气在生产厂房内呈无组织形式排放。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减少排放：

①产生废气环节尽量密闭，提高有机废气的收集率，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②加强运行管理和环境管理，提高工人操作水平，通过宣传增强职工环保意识，积极

推行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多种措施并举，减少污染物排放。

③采用质量可靠的设备、管道、阀门及管路附件，加强运行管理，及时更换相关零部件，减少装置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降低废气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

④在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同时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绿化，在厂区空地和道路两边种植花草树木。

(4) 噪声：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搅拌机、玻璃纤维编织拉挤生产线、玻璃纤维加捻机、玻璃纤维导纱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源设备都摆放在车间内，做好设备日常润滑等维护保养工作，通过墙体隔音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外噪声将有大幅度的减弱。并且，在厂内种植绿化，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 (5) 固废处置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边角料、次品、废原料桶、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边角料、次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原料桶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利用；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8.3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建立了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人员到位，责任分工明确。

### 8.4 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与实际建成情况

经调查及现场踏勘，项目建设内容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基本符合环评及环评变更报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详细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及工程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说明
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租赁江西宏晟配售电有限公司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 48'15.64"；北纬 28° 55'1.08"。项目占地面积 18000 平方米，项目东、南、西、北面均为江西宏晟配售电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项目总投资 500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 万米规格为 70m*1.8m 的纤维编绕套管。	项目位于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一路西侧，租赁江西宏晟配售电有限公司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 48'15.64"；北纬 28° 55'1.08"。项目占地面积 18000 平方米，项目东、南、西、北面均为江西鑫邦电气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项目总投资 5005.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14 万米规格为 70m*1.8m 的纤维编绕套管。	新增两条生产线（1 备 1 用），生产规模扩大至 214 万米，增加 7%。
废水治理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设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送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罗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送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已落实
废气治理	根据各类工艺废气污染物的性质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效率应满足需要，排气筒高度、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平台须符合国家有关要求。项目废气主要为 4#厂房、5#厂房搅拌及固化工序产生的 VOCs 等。4#厂房、5#厂房产生的 VOCs 分别拟采取“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分别经 15 米高 1#排气筒、2#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执行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中相应标准。通过加强运行管理、增强通风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主要为 4#厂房、5#厂房固化工序产生的 VOCs 等。5#厂房产生的 VOCs 采取“集气罩+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 米高 1#排气筒高空排放；4#厂房产生的 VOCs 采取“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执行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中相应标准。通过加强运行管理、增强通风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5#厂房有机废气增加水喷淋装置
噪声治理	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隔振、减振、隔声、绿化等治理措施，使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提高设备安装精度，采取隔振、减振、隔声、绿化等治理措施，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使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江西鑫宝通管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米纤维缠绕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说明
固废治理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处理和处置，并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管理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废原料桶、废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需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处理和处置，并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管理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在 4#厂房内隔出 10 m <sup>2</sup> 左右的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等危险废物，并与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转运协议。	已落实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 4#厂房、5#厂房边界外 50 米，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	在 4#厂房、5#厂房边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学校、居民区、教育机构等敏感环境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已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	按规定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制定好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厂内应有一套紧急事故状态下的应急对策和应急设备及物资，防止环境事故发生，造成周边环境污染。	企业尚未制定应急预案。	计划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总量控制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满足我局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根据永修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确认书（试行）（2020 年 2 月 26 日）要求，总量控制为：COD ≤0.072t/a，NH <sub>3</sub> -N ≤0.007t/a。	实际排放化学需氧量 0.033 t/a，氨氮 0.003 t/a。满足永修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确认书（试行）（2020 年 2 月 26 日）要求，总量控制为：COD ≤0.072t/a，NH <sub>3</sub> -N ≤0.007t/a。	已落实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9.1 验收监测结论

####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分别达到设计能力的 76%、76%。

####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总排口各污染因子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低于罗亭污水处理厂进水接管标准。

#### (3)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4#厂房废气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1 中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置装置处理效率为：VOCs 90%。

本项目 5#厂房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1 中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废气处置装置处理效率为：VOCs 90%。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VOCs 满足《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挥发性有机物浓度限值要求。

#### (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噪声等效声级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5)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次品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等危险废物暂存危废仓库，并与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转运协议，定期交由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处置。

### 9.2 建议

(1) 建议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健全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固体废物分类、日常管理，严禁固废乱扔乱放，污染周边环境。

(3) 加强对车间的通风，减小无组织废气对生产工人的健康影响。

(4) 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恒盛科技园 19 栋 7 楼邮政编码 332000